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经开园区实业总公司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 股份来源:协议受让
2. 减持股份具体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万股), 减持均价(元/股), 占总股本比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数量, 占比), 减持后持有股份(数量, 占比)

三、其它相关说明
1. 经开园区实业总公司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2019年8月2日,苏州爱康金属与华夏银行张家港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1年,自2019年8月2日起至2020年8月2日止。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内容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及持股比例, 爱康科技100%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对外担保以及分立合并、法定代表人变化等情况,建立相关预警机制。

特别提示:
1. 本次进展是在原担保合同下的融资合同续签,不涉及新增担保。
2.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10%,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Table with columns: 项目, 内容

Table with columns: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注:上述被担保方2019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0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上述被担保方信用等级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2)调整:
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7,618.96万元(含147,618.9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7月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20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7月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209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2)调整:
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7,618.96万元(含147,618.9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情况说明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2)调整:
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7,618.96万元(含147,618.9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三、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质押融资款项全部用于满足盈峰控股运营周转需求或归还银行贷款,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20年7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2)调整:
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7,618.96万元(含147,618.9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为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债权人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为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有限限售,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债权人, 用途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为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债权人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为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有限限售,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债权人, 用途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2020年7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拟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单位:万元
(2)调整:
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47,618.96万元(含147,618.9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为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有限限售,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债权人, 用途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为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Table with columns: 是否有限限售,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债权人, 用途